

2022 年梅州市体育产业发展奖申报指南

根据《梅州市加快实体经济振兴发展若干措施及其配套文件的通知》（梅市府〔2022〕24号），为进一步促进我市体育产业发展，落实体育产业发展奖申报工作，特制定本申报指南。

一、支持奖励对象

（一）2022 年注册在梅州市的职业足球俱乐部，2022 年首次实现冲超、冲甲、冲乙。

（二）2021 年 1 月 1 日以前注册在梅州市的体育类经营企业，开展足球、马拉松、徒步等体育类赛事、培训业务，且当年经济社会贡献 100 万元以上的社会运营机构。

二、支持奖励范围和标准

（一）足球职业赛事晋级奖励

对首次实现冲超、冲甲、冲乙的职业足球俱乐部，分别奖励 2000 万元、1000 万元、300 万元。本奖励不受获奖对象对本市经济社会贡献总额及就业人数限制。

该奖励由市体育局直接认定。

（二）体育竞赛表演培训奖励

对开展足球、马拉松、徒步等体育类赛事、培训业务，且当年经济社会贡献 100 万元以上的社会运营机构，给予其当年度对本市经济社会贡献增量 × 60% 的奖励。

奖励标准调整：就业人数不少于 50 人的，按标准计付。就业人数少于 50 人的，按每少 1 人奖励标准降低 0.4% 计付，实际奖励标准=规定标准 × [1-（50-实际就业人数）× 0.4%]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（一）基本材料

1. 2022 年梅州市体育产业发展奖申请书；
2. 《营业执照》（未三证合一的单位还需提供《组织机构代码证》以及《税务登记证》）、企业银行开户证明、未被列入失信黑名单信用信息的记录（信用中国：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）；

（二）申报项目

1. 申报足球职业赛事晋级奖励

- ① 确认晋级和已参加下一年度足球职业赛事相关证明材料；
- ② 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。

2. 申报体育竞赛表演培训奖励

- ① 2022 年梅州市体育竞赛表演培训奖励经济社会贡献申报表；
- ② 申报单位 2022 年度就业人数证明（提供 2022 年 12 月职工医保缴费清单）；
- ③ 其他要求提供的材料。

四、申报评审程序

（一）申报时间

申报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30 日 18: 00，符合条件的申报企业登陆“粤财扶助”梅州平台（网址：<https://czbt.czt.gd.gov.cn/>），按指引进行注册，注册登录后，按申报项目要求上传相关材料，所有材料均需盖公章。

（二）县级部门审核

县级体育行政部门对申报单位的材料进行审核，审核通过后上传《2022 年梅州市体育竞赛表演培训奖励申报明细表》。对于材料错误、不完整、模糊不清等，不符合要求的退回企业修改，逾期未修改提交的视为放弃申报。

（三）市级部门审核

县级体育行政部门审核提交市体育局后，由市体育局提交市税务部门审核认定申报单位经济社会贡献情况。审核不通过，退回企业修改，逾期未修改提交的视为放弃申报。

（四）奖励资金审定

市体育局根据市税务部门经济社会贡献审核认定结果，核定扶持奖励资金，报市体育局党组会集体审议。

（五）结果公示

市体育局党组审议通过后，在梅州市体育局门户网站发布公示，公示期共 7 天。公示期有异议的，市体育局将组织核查，情况属实的，取消该企业财政资金奖励资格。

（六）资金拨付

市体育局将公示后无异议的申报单位，按照规定程序提交相关财政部门开展奖励资金拨付工作。

五、其他

（一）责任追究。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骗取、套取、挪用、挤占、截留扶持奖励资金，如违反财经法律法规，出具虚假材料或凭证、骗取扶持奖励资金，违背承诺事项，拒绝配合检查，一经查实，市体育局有权采取如下措施：

1、取消该单位的申请资格，支持奖励金额必须在规定期限内如数退还；

2、将申请单位列入失信名单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罚，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，追究法律责任。

（二）本申报指南由市体育局负责解释。